



12-1-1982

腦性麻痺兒童的家長對患童照顧方式之研究

文炫 廖

雯萍 孫

倚南 連

Follow this and additional works at: <https://rps.researchcommons.org/journal>

 Part of the [Rehabilitation and Therapy Commons](#)

Recommended Citation

廖, 文炫; 孫, 雯萍; and 連, 倚南 (1982) "腦性麻痺兒童的家長對患童照顧方式之研究," *Rehabilitation Practice and Science*: Vol. 10: Iss. 1, Article 2.

DOI: <https://doi.org/10.6315/3005-3846.1614>

Available at: <https://rps.researchcommons.org/journal/vol10/iss1/2>

This Original Article is brought to you for free and open access by Rehabilitation Practice and Science. It has been accepted for inclusion in Rehabilitation Practice and Science by an authorized editor of Rehabilitation Practice and Science.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contact twpmrscore@gmail.com.

腦性麻痺兒童的家長對患童 照顧方式之研究

台灣大學醫院復健部 廖文炫 孫雯萍 連倚南

一、前言：

對腦性麻痺兒童的治療目前多利用神經發展 (Neuro-development) 的原理，消除不正常的或原始的反射動作，並誘發正常的反射，藉以發展正常的應有動作。除了強調早期治療外，還希望家長能在家裡將一些治療的技巧與原理，運用在日常生活的活動中，然而有些患童的治療效果不明顯，並與預期的有所距離，經探討後，產生一問題，即家長對患童的照顧方式是否會影響到治療的效果呢？爲了瞭解此問題，作者對曾經來台大醫院復健科門診，接受門診治療的腦性麻痺兒童的家長，做了一項問卷調查，並對調查之結果提出幾點建議，以供醫療人員及腦性麻痺兒童的家長們參考。

二、對象及方法

自民國69年5月至70年10月，由治療師以無機取樣對前來台大醫院復健科接受門診治療的腦性麻痺兒童的家長們，發給問卷，請他們填寫，在這一年半的期間，共收集了89份問卷，問卷內容主要包括：

1. 家長對患童的期望；
2. 患童目前由誰照顧；
3. 患童有無上幼稚園；
4. 是否常攜帶患童至公園或遊樂場所遊玩；
5. 家長是否介意讓他人知道有這樣的一個小孩；
6. 對患童的照顧會不會影響家長的社交生活。

三、結果：

從問卷的統計資料顯示，家長的平均年齡：父親爲35.5歲（27歲至60歲），母親爲30.3歲（27歲至45歲）；而患童的平均年齡爲2.9歲（4.5月至8.5歲）。此外，患童的嚴重度主要根據運動功能障礙來分，在本篇中重度的佔74%、中度的佔26%、輕度的佔0%（表1）。

有關家長對患童的期望，從表2來看，可以發現大部份的家長（58%）都希望他們的孩子，將來能和正常人一樣。由表3患童目前由誰來照顧，可以看到日間由母親照顧的最多（68%），其次爲祖母（10%），不過夜間還是以母親照顧的居多（73%）。

年長的患童有否上幼稚園？89份問卷中，只有二名患童上幼稚園，佔3歲以上患童的5.5%。至於家長是否常攜帶患童至公園或遊樂場所遊玩，從表4顯示，時常帶的佔27%、偶爾帶的佔38%、從來沒有帶的佔12%；雖然家長時常帶患童出去遊玩的較多，但家長是否介意讓他人知道有這樣的一個小孩，由表5可以知道：會介意的（含非常介意、介意、及有一點介意）佔30%、不會介意的佔56%；既然這樣，那麼對患童的照顧是否會影響家長的社交生活？結果發現有影響的（含很有影響、有影響、多少有些影響）佔65%、沒有影響的佔28%（表6）。

四、討論：

此次調查的結果顯示帶腦性麻痺兒童前來

治療的家長，年齡以介於 30～40 歲居多，患童在運動功能上却都是有中度以上的殘障，對患童的期望偏高的家長不在少數，尤其是年齡較小患童的家長。

患童在白天大多數都由母親來照顧，其次是由祖母，這在中國的家庭是常見的現象，至於晚上大多數仍由母親照顧，乃因現今職業婦女普遍，白天多請人照顧，晚上才負起照顧的責任，因此比例比白天要高；由父親、母親一起照顧的比例，在晚上也增加，可知父親在下班後，有的會負起一部份照顧的責任。

患童上幼稚園的比例非常之低，可能和患童的殘障程度、幼稚園的接受與否及家長的努力有關，由於患童的殘障，使得家長時常帶患童出去玩的比例並不高，此和家長介意不介意讓他人知道有這樣一個小孩沒有直接的關係，大多數的家長都不太介意讓他人知道有這樣的一個小孩，這是一個很好的現象。

然而這種觀念並不能代表所有的腦性麻痺兒童的家長，因為會帶患童至醫院接受治療的家長，本身要先克服介意讓他人知道的心理障礙。

一般說來，影響社交生活的因素很多，即使是有正常的孩子，多少也會影響到家長的社交生活，只是照顧腦性麻痺兒童比較麻煩一點，影響社交生活的時間也比較長。

五、結論：

家長於腦性麻痺兒童之復健，扮演著極重要的角色，本文即以家長對患童之照顧方式，加以探討，並利用無機取樣方式進行問卷調查，總結所得資料，有以下幾點：

1. 家長對患童的期望偏高的比例較高；
2. 患童依賴母親照顧的比例很高；
3. 患童上幼稚園的比例很低；
4. 時常帶患童出去遊的比例不高；
5. 介意讓別人知道有這樣一個小孩的比例並不高；
6. 影響家長社交生活的比例也不低。

根據以上的結果，作者有以下的建議：

1. 應坦誠地與家長談論患童的比較切實際，且較容易達到的復健目標；
2. 建議父親也應積極參與孩童的復健工作；
3. 鼓勵家長多帶患童外出，讓患童有接觸外界的機會；
4. 鼓勵家長在可能的範圍下，儘量克服困難讓孩子上幼稚園；
5. 鼓勵家長在對患童的照顧及家庭生活的安排上，應以愛心、耐心及和諧、幸福為原則。

表 1 患童的年齡及嚴重度

年 齡	重 度	中 度	輕 度	共 計
1 歲 以 下	10	0	0	10
1 ～ 2 歲	22	0	0	22
2 ～ 3 歲	14	7	0	21
3 ～ 4 歲	7	5	0	12
4 ～ 5 歲	10	4	0	14
5 歲 以 上	3	7	0	10
共 計	66	23	0	89

表 2 家長對患童的期望

	人 數	百 分 比
1. 將來和正常人一樣	52	58%
2. 雖然無法和正常人一樣，但是仍能在家裡幫助	9	10%
3. 僅能照顧自己的起居生活	15	17%
4. 給予部份協助仍能照顧自己的起居生活	5	6%
5. 完全依賴他人照顧	1	1%
6. 其他	7	8%
共 計	89	100%

表5 家長介意不介意他人知道有這樣一個小孩

	人	數	百	分	率
非常介意	1			1	%
介意	7			8	%
有一點介意	24			27	%
不太介意	22			25	%
不介意	28			31	%
其他	7			8	%
共計	89			100	%

表6 對患童的照顧會不會影響家長的社交生活

	人	數	百	分	率
很有影響	8			9	%
有影響	16			18	%
多少有影響	34			38	%
不太有影響	16			18	%
沒有影響	9			10	%
其他	6			7	%
共計	89			100	%

表3 患童目前由誰照顧

	白天	(%)	晚上	(%)
母親	61	68%	65	73%
父親	2	2%	1	1%
祖母	9	10%	3	3%
祖父	0	0%	0	0%
諸親戚朋友	4	5%	3	3%
嬸	5	6%	1	1%
其他(父、母一起)	8	9%	16	19%
共計	89	100%	89	100%

表4 家長攜帶患童至公園或遊樂場所遊玩

	人	數	百	分	率
時常	24			27	%
偶爾	34			38	%
不常	15			17	%
從來沒有	11			12	%
其他	5			6	%
共計	89			100	%